##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、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 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;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 事3人: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 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赤峰吉降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 定。经会议审议,表决通过如下决议: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(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%)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,监事会认为:

- 1. 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 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
- 2. 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 成果和财务状况;
- 3.在提出本意见之前,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 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-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 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(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)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19日